

# 电影放映协议书

甲方（委托方）：中共睢县县委宣传部

乙方（执行方）：睢县新农村华煜传媒有限公司

为增进民生福祉，中共睢县县委宣传部将组织开展文化惠民公益电影放映活动，以丰富基层群众的业余文化生活。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1、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约定乙方在 2026 年在甲方确定的场地播放电影。根据《中共河南省委宣传部 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做好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工作的通知（豫宣通（2021）39号）》和《中共商丘市委市委宣传部 商丘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商丘市 2026 年度公益电影放映实施方案的通知》商宣通（2026）5 号的文件要求，全年放映场次 6540 场，共计壹佰叁拾万捌仟元（130.8 万）。以上费用包含放映员劳务费、影片购买和服务费、乙方播放电影其他相关费用。

2、付款方式：2026 年 6 月 30 日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0%；2026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2026 年 11 月 20 日前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20%。

3、播放电影所需要的场地由甲方确定和提供，播放内容由乙方向甲方提供，并由甲方审核确定，严禁播放不合时宜，负面淫秽影像。

4、如遇突发状况（天气原因等）电影不能按时放映的，放映时间向后顺延。

5、乙方所有提供的电影必须符合国家相关知识产权保护法律的相关规定，乙方提供给甲方的影片为已购买、获得放映版权的影片，并授权可在甲方区域内播放。所有由版权问题产生的纠纷，甲方不承担任何法律及连带责任。

6、乙方需服从甲方管理，每月放映任务结束后，上报放映场次审核表、放映现场照片、放映回执单。经甲方审核通过后方可确定有效放映场次。

7、乙方按照国家相关规定招聘农村公益电影放映员，所产生的所有劳务纠纷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8、放映期间一切安全责任由乙方自行负责。

未尽事宜，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原则，另行商议。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代表签字（盖章）：何新五

日期：2026. 5. 28号

乙方：



代表签字（盖章）：刘玉锋

日期：2026. 5. 28